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（2017-2023 年）线路设计等前期研究十二号线工程（含交通衔接工程）岭南广场站（含）～仑头站（不含）设计（设计 13 标）[项目编号：JG2017-7900-01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	资格审查结果 (合格/不合格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中交铁道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2	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3	中铁隧道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4	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	合格	/
5	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	合格	/
6	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
公示时间:2017 年 11 月 日 00:00 至 2017 年 11 月 日 23:59 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》的规定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
联系人:蒋工
联系电话: 020-83155939

招投标监督部门: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联系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3 楼
联系电话:020-28866214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17 年 11 月 20 日

